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  
**个人的说明**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城发星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45.00% 股权，同时向不超过 35 名（含）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为确保本次交易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聘请如下中介机构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

- 1、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
- 2、聘请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作为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
- 3、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备考审阅机构；
- 4、聘请中联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广东）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机构。

除上述聘请外，公司本次交易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情况。

特此说明。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